

军歌嘹亮伴我行

○ 欧阳金晏



在一个宁静的周末,表姐带着她刚上小学的女儿来我家做客。小侄女一向热爱唱歌,像往常一样,她缠着我让我教她唱歌,“小姨,这次能不能教我一些特别的歌呀?”

我沉思了一会儿,突然,脑海中浮现出了一段激昂磅礴的旋律,“风在吼,马在叫,黄河在咆哮,黄河在咆哮。”这首昂扬的曲调似乎吸引了她的注意,她开始跟我一起哼唱。清脆纯净的歌声

就像是一把钥匙,打开了我记忆的大门。

我的记忆仿佛被带回到了那个遥远的童年。那时,我常常坐在爷爷的身边,听他唱军歌,那些歌曲如同古老的军号,激发着我内心的激情和向往。记得那是夏日的傍晚,爷爷坐在院子的摇椅上,我则蹲在他的脚边,听着他唱起了歌。“日落西山红霞飞,战士打靶把营归,把营归。”爷爷微沙的嗓音沉稳又坚毅,那是《打靶归

“四方食事,不过一碗人间烟火。”一座小城,最有烟火气的地方,莫过于菜市场。

每到周末,我最喜欢去逛菜市场。菜市场靠近龙溪河,晨光熹微中,龙溪河静谧无言,但是河畔的市场就像一潭活水,人就像一尾尾鱼,在里面游动穿梭。

市场里面是固定的摊贩,外面大多是摆地摊的,以乡间老人居多。天刚蒙蒙亮,他们就早早地赶来,选择最佳的位置,精心摆放好自家的“珍宝”。紫色的茄子、金黄的枇杷、红色的西红柿、圆周的西瓜、长长的丝瓜、呆呆的土豆……纷然杂陈,令人眼花缭乱。叫卖声、讨价还价声、禽禽的叫唤声……各种声音交织,如潮水一般涌动。

在菜市场,浓浓的乡土气息扑面而来。碧绿的黄瓜还挂着清晨的露珠,鲜嫩的葱蒜还带着泥土的芳香,鸡蛋尚有母鸡的温度,嘎嘎叫的鸭子似乎在抗议,活蹦乱跳的鱼虾在水中扑腾……这些亲切的事物,仿佛是旧友,唤醒了我沉睡的记忆,让我不由得回想起遥远的故乡和童年。尽管附近有几家大超市,但里面琳琅满目的时令菜,大多没有菜市场的新鲜。接连下了几场雨后,就有老人捡了雷公菌来卖;新出的春笋绿莹莹的,有着春天的气息。蕨呀、豌豆苗呀、香椿呀,纷纷亮相过后,本地的桃子、杨梅、黄瓜又轮番上场。在超市,是很难买到这些的。

在菜市场,不仅能让人感受到热气腾腾的生活之美,还能感

来》的旋律,歌声中充满了他的热情,又如他曾经迎风挺立的青春,爷爷年轻时曾经当过兵,那些难忘的军旅岁月赋予了每一个音符深深的感情。尽管那时候的我,并不能完全理解歌词的含义,但那些军歌的旋律却深深地烙印在了我的心中。

在中学时代,我参加了军训,那是我第一次真正理解了军歌的意义。尽管夏日炎炎,酷暑难耐,但是当我们的队伍齐齐踏起步伐,在教官的带领下唱起那首《团结就是力量》时,那种无法用言语形容的激情就如同火焰一般,熊熊燃烧。我仿佛看到了绿色的战袍在阳光下泛出金色的光泽,“这力量是铁,这力量是钢,比铁还硬,比钢还强!”那是对于青春和自我超越的呼唤,那焰火般的青春梦想和军歌的激昂契合,谱写成了一首青春的赞歌。

之后进入职场,在一次单位的军歌比赛中,我意外地被领导提议和单位的退伍军人一起演唱那首经典的军歌《军中绿花》。虽然我并非军人出身,但我对这首歌一直有着特殊的情感。于是,我毫不犹豫地接受了这个挑战。排练的

过程并不容易,退伍军人人们对于这首军歌的熟悉程度远远超过了我。他们用坚定的眼神和铮铮的声音,将军歌中蕴含的忠诚和坚定的信念传递给我。他们的声音如同战鼓一般嘹亮,仿佛在诉说着他们曾经的荣耀和牺牲。每一次排练,我都能感受到他们对祖国的深深眷恋和对军人生涯的无悔。比赛的那一天,舞台上的灯光照亮了我们的身影,而《军中绿花》的旋律在空气中飘荡。当我和退伍军人一起唱出那激昂的歌词时,我仿佛真的来到了军营,感受到了军人们的团结和力量。观众们也被我们的表演所打动,掌声如潮,热情洋溢。

那场比赛不仅让我体验到了军人的荣耀,更唤醒了我对初心的追寻。我意识到,无论身处何地,只要心怀忠诚和坚定的信念,就能在自己的岗位上发光发热。

如今,那些种种情感再次由小侄女的歌声所唤醒,军歌的激昂,如同一股磅礴的洪流,融入了我生命中的每一份记忆。每一个阶段,都有一首军歌陪伴着我,鼓励着我。它们汇集成生命的大海,使我怀揣着赤子之心,走在属于我自己的新时代步伐上。

一首接一首的军歌伴随着我走过岁月,唱出了当代军人的精神风貌,也寄托了我们的理想和追求。当军歌嘹亮时,它并未只在耳边萦绕,更在心头空灵,我坚信,那些曾经燃烧过我内心的军歌,将永葆其光芒,并照亮我人生的道路。

人间烟火最浓处

○ 彭晃

受到人与人之间的温情。主妇们一早就想好要买什么菜,她们提着袋子,直奔小摊前,一边挑拣,一边交流做菜心得。有人说,“大肠下锅前,要先焯水。我闺女最爱我做的酸辣大肠,百吃不厌。”有人说,“我家都爱吃凉拌藕片,脆爽可口。”万户千家,味道迥异,但幸福的滋味,却何其相同,全在这普通的一日三餐间。



日复一日地逛菜市场,在一个摊贩那里买过几回菜,就算熟人了,他会搭送一点葱,或少收一点零头,这让市场里的气氛更加和谐。有一次,我买苹果,那个小贩一听我的口音,便知我们老家同在一个镇,一问,还真是,一声“老乡”顿时拉近了彼此的距离,她还特意多送了我一个苹果。有时候,一些顾客没带零钱,卖菜的老人又没有二维码,身边的固定摊贩便会好心地借用二维码,再拿出相应的零钱给老人。来来回回间,人情味就浓了。

汪曾祺先生曾这样写道:“有人爱逛百货公司,有人爱逛书店,我宁可去逛菜市场。看看生鸡活鸭,新鲜水灵的瓜菜,彤红的辣椒,热热闹闹,挨挨挤挤,让人感到一种生之乐趣。”还真是这样,在人潮涌动的菜市场里,在烟火气的日常中,体会挑选食材和做美食的乐趣,懂得生活平淡中蕴藏的美好,于我,便是人生赏心乐事。

逛逛菜市场,才知道生活原来是如此踏实,它让我懂得,我们苦苦追寻的幸福,其实并非在远处,而是就藏在这些蔬菜里,藏在一粥一饭里,藏在活色生香的菜市场里。

了,其实苦瓜的做法有很多,挑几个来做给我吃。母亲做了凉拌苦瓜,我不知道是母亲的技艺提升,还是我终于接受了苦瓜,反倒大声赞美道:“好吃!”母亲看到我不再惧怕苦瓜,反而是赞美苦瓜,很开心。

夏天酷暑难耐,母亲还特地泡了一杯苦瓜茶给我喝,我喝了觉得心神怡爽,回味无穷。母亲告诉我,苦瓜不但可以做菜,还可以做茶。将苦瓜切片晾干,放在茶罐子里密封储存。苦瓜茶也具有清热解毒的功效,细细品味便觉回味有一丝甘甜。现在,在炎热的夏天,我也常常带上一罐。

现在,我已经完全改变了对苦瓜的看法。我觉得要认识一件事物,不能只看表面,而要看到内在,而且要真正了解一样事物,就要不断尝试。就像苦瓜,其貌不扬,却有着丰富的内在;不断尝试,才能品味出它内在的那一丝甘甜。



夏日里的苦瓜

○ 冯寒雪

夏天到了,又到了吃苦瓜的季节。我本来对苦瓜并没有多少喜好,觉得长得疙疙瘩瘩,跟个癞蛤蟆一样,吃上一口,苦得我急忙吐出来,外表不好看,吃也不好,这样的食物是怎么都入不了我的眼。不过去年夏天的一件事,让我从此对苦瓜改变了看法。

去年炎炎夏日我食欲不振,也没精神。母亲急坏了,说是天热引起的食欲不振,要吃点清热解毒的东西,母亲第一想到了苦瓜。

母亲急忙到菜市场买了两根苦瓜回来,我看了直摇头,说:“不要,难吃死了。”母亲和我科普着吃苦瓜的好处:清热解毒、清肝明目,还能提高免疫功能。在母亲的劝说下,我第一次了解到苦瓜还有这么多好处,决定摒弃先前的看法,尝试一下。

母亲见我愿意尝试,喜出望外,试着炒了一盘让我吃,可第一次尝试仍然是痛苦的,苦瓜的苦让我把刚嚼了一口的苦瓜吐了出来,眉头紧锁的我不停喝水冲淡苦味。母亲见我这样,夹起一片肉放到我的碗里,叫我连同肉一起吃。我试了一下,没那么苦了,

勉强可以吃下一些。

母亲见我慢慢接受了苦瓜,给我制作了苦瓜酿。我几次战斗下来,慢慢觉得没那么苦了,再后来,似乎觉得也不难吃了。几天过去,我食欲增加,精神也慢慢变好了。我惊讶万分,没找到苦瓜竟然如此神奇。母亲见我慢慢恢复了,从心急不已,变成如释重负,眉头舒展了很多。我第一次对苦瓜有了新的看法,觉得苦瓜是先苦后甜,回甘绵长。

从此以后,母亲常常买回苦瓜,给我做各式各样的苦瓜菜谱。我也不像原来那么抗拒苦瓜,慢慢爱上了它,从此它变成了我消暑降温的利器。

今年夏天,母亲又从菜市场买回苦瓜的时候,我看着欢喜,我拿着青翠欲滴的苦瓜,问母亲怎么做。母亲说

我儿时生活在北方小山村,村子一溜南北走向,最南头村口有两棵老榆树,树干呈褐色,树皮开裂,口子多深,树冠庞大茂密。夏日,是人们纳凉的好去处。

我妈下地干活时,就把我放在树底下,叮嘱一句,别瞎跑,听文姥姥的话。听说在村里,文姥姥年岁最长,无儿无女,也没有老汉。我很喜欢文姥姥,她长得好看,白净,眉眼慈善,热心肠。文姥姥常说撮合一桩姻缘,胜造七级浮屠。我也不知道啥意思,只是张嘴乐。

记得那天特热,趴在树上的知了没命地喊,聒噪难听。南面走来一个人,高个子,一黑布衣。文姥姥招呼人家过来歇歇。那人走过来,不停地眨眼。他的左眼里有颗白点点,白点点坐落在黑眼球上,挺怪。文姥姥问人家哪人? 多大了? 他家几口人? 那人回答,说自己三十岁了。文姥姥忙问成亲没? 那人指指眼睛,不好找啊,姑娘看不上。文姥姥拍一下大腿,让我去叫所姥姥。所姥姥家是村里最穷的,一家四口住在我家后面的小黑屋里,所姥爷有病,长年躺在炕上,听我妈说村里为了照顾他,还分给他家一头牛。我上气不接下气住所姥姥家跑,在她家门口碰到所姥姥,拉着她跑到老榆树下。

文姥姥腾站起来,把所姥姥拉一边,耳语一番。所姥姥回头看着那人,看起来挺本分,眼睛不碍于事,又不是看不见。文姥姥小声说回去跟闺女说说,商量商量,见个面。所姥姥转身往家去。文姥姥拉着那人说,家里坐坐,喝口水。

那人村比我们村富,平时还能吃上白面馍,家里两个弟弟都成家了,一个妹妹也出嫁了,爹娘为他的婚事,愁呢。那人坐在炕尾。跟文姥姥诉苦。文姥姥笑了,不用愁,这缘到了挡都挡不住,我给你说个媒。文姥姥说的是所姥姥家姑姑,姑姑柔弱矮小,二十岁了,还没找着婆家,她娘也愁呢。文姥姥想起啥了,玲儿,叫舅舅。我这才叫声舅舅。文姥姥又是烧水又是做饭。舅舅不知咋高兴才好,我是咋修来的福气,我做梦的吧。文姥姥乐呵呵地说一会姑娘就来,就是个矮点,机灵呢。村人都说姑娘长了双贼眼,能旺夫呢。

姑姑跟舅舅看对眼了。姑姑不嫌舅舅眼里有个白点。舅舅爹娘不久就来下聘礼,一家人喜得不行。所姥姥拉着文姥姥手,直说感谢文姥姥的大恩大德。文姥姥依旧乐呵呵一笑,撮合一桩婚姻,胜造七级浮屠。

后来听说姑姑过得很是舒坦,婆家当宝呢。所姥姥又给文姥姥送了二次鸡蛋。文姥姥煮给我吃了几次呢。

再后来我妈带我离开小山村。我再回到小山村文姥姥已经不在,听村人说是姑姑和舅舅为她送终的。

两个核桃的念想

○ 管笛琴



每次坐在书桌前打开抽屉,就会看到放在里面的两个核桃。那是父亲生病后姐姐送给父亲的,让他经常活动活动手关节。父亲很听话,天天把核桃握在手里搓磨,核桃外表特别光滑。然而,父亲还是离我而去了。在处理父亲遗物时,母亲把这两个核桃给我,说看到它就对父亲有一个念想。的确,每看到一次,我对父亲的思念就加深了一层。

回想小时候,我对父亲特别陌生。父亲在外地工作,经常都是来去匆匆,对我们兄妹的吃穿住行好像漠不关心,特别是上学,每次开学几块钱的学费,都是直到报名的最后一天,我哭着喊着要去报名时才给我,还说不想学习就别上学了,正好可以给母亲搭把手。那时候不知道是真的想读书,还是不想在家干活,拿了学费就往学校飞奔而去。

对父亲第一次真正的理解是他送我上高中的路上。因为离家远,上高中必须住校。父亲用扁担担着我的行李,一头是我的被褥,一头是我做饭用的锅碗瓢盆等。我背着自己一个礼拜的干粮,气喘吁吁地跟在父亲后面。在我们翻过一座山蹚过一条河再上一座山时,父亲后背的衣服汗水浸透了,脚步也有些蹒跚,父亲的白发在阳光下格外刺眼。原来觉得父亲是那么不易接近,但那一刻,感觉我的心离父亲的心很近很近,我心里暖暖的,也暗暗下决心,一定要好好学习,不能让父亲的汗白流了。

大学毕业后我要远离家乡到新疆支教,父亲很支持我,临走时住我手里塞钱,对我说:“你自己的选择自己不要后悔,以后凡

事都得靠自己了。”这次,是我离父亲远了。因为工作、孩子,很少回家。每次打电话都是母亲接,母亲把电话给父亲,但父亲总是没说几句就挂了。

记得父亲去世那年春节,我回家过年,就在大年初四,父亲忽然生病了,母亲抓了几副中药吃了后,父亲病情好转了。因为开学早,初十我就动身准备返回新疆。就在火车开动前两个小时,我接到了大姐的电话:“爸爸病情加重了,已经送到了医院了……”

我赶紧退票一路飞奔赶到县医院。我推着行李箱推开病房的门,父亲刚好面对着我,看到我走进来,脸色一下变了,先是瞪我一眼,然后闭上了眼睛。母亲说:“你爸的意思是你不该回来,不能耽误工作……”

半个月后,父亲渡过了危险期,可以说话了,但不愿意给我讲一句话。母亲说我该回去上班了。临出门时看了父亲一眼,父亲的脸是温和的、慈祥的。

父亲出院后在母亲的照顾下身体恢复得还不错。但父亲出门时被门槛绊了一下摔了一跤,大腿骨折,然后就卧床静养。我要请假回去看,母亲说:“快放假了,你等放假了刚好也回来过春节。”

可就在父亲摔跤后的第四十二天,他永远离开了我们。我连最后一面也没有见上,这成了我心中过不去的一个坎。

如今,我用手抚摸着这两个核桃,想着上面曾经有父亲的体温,有他无数次触摸后留下的痕迹,内心对父亲的思念更浓了……

